

证券代码：838540

证券简称：硕华生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1 月 1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蒋峥嵘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6,15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 人，出席 4 人。

一、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1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及本次交易的全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提出股票终止挂牌申请；

（2）起草、批准、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事项；

（4）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及公司性质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等；

（5）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其他具体事项；

（6）以上授权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本次交易完成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1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拟定有关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公告编号 2020-03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1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二、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0 日